

询比价公告

项目编号：POWERCHINA-0109017-240140

受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价方式采购西藏江孜县康卓水库工程项目所需的次氯酸钠发生器等设备，计划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价采购支付，报价方式为（一次报价）。现将有关报价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西藏江孜县康卓水库工程项目部

2、项目概况：项目地处西藏江孜县康卓乡境内，位于雅鲁藏布江水系年楚河左侧支流鲁曲的支流康卓浦上。本工程规模为中型III等工程，枢纽建筑物包括碾压沥青混凝土心墙坝，岸坡开敞式侧槽溢洪道、灌溉兼放空洞。分别由进水渠、溢流堰、侧槽、调整段、泄槽、消力池、海漫、出水渠等部分组成。灌溉兼放空洞线路布置在康卓浦右岸山体内，总长为256.40m，分别由进水口明渠段、进水塔段、进水塔后渐变段、钢筋混凝土衬砌段、钢板衬砌段、出口闸室段等组成。

3、工程地质条件

工程区位于年楚河左侧支流鲁曲的支流康卓浦河上，坝址以上河道平均坡度4.4%，沿河两侧发育第四纪冲积阶地外，还广泛分布有洪冲积扇和残坡积，两岸为延绵不断的基岩山地。近坝处河谷宽阔，属于山间槽型河谷，发育河漫滩、阶地和冲洪积台地等。出露地层主要有侏罗系、白垩系地层及第四系更新统、全新统地层。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工程场址区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15g，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0.45s，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VII度。场址区范围内无活动断层，近场区无大于6级地震活动，区域构造稳定性较好。地下水类型可分为第四系覆盖层孔隙潜水和基岩裂隙水。工程区地处高海拔、高寒山区，标准冻土深度1.0m~1.2m，无永冻土层。

4、工程交通条件

本工程项目距离江孜县约20km、日喀则市约116km、拉萨市约294km，有各市县乡公路直通。江孜县现有两条公路可直接到达坝址，可满足工程对外交通运输需要，左右岸各有一条，两条公路在距离坝址下游7km康卓乡附近合并为一条公路，并于

坝址下游 0.7km 处索夺村附近有公路桥连接。本工程对外交通利用现有左岸公路，公路途径索夺、日拉、千古、麦苏和麦比等乡，直达江孜县，全长约 20km，其中 13km 为宽约 4.5m 的混凝土路面、7km 为宽约 6m 的砂石路面。且本工程不涉及超、重大件运输。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电磁流量计	DN200	台	1	
2	风机	10mm/s	台	1	
3	水泵	5.5Kw	台	2	
4	污泥泵	8Kw	台	2	
5	石英砂过滤器	Φ325*1700*1.5	台	1	
6	次氯酸钠发生器	200g/h	台	1	
7	加药系统	400L	套	1	
8	餐饮业含油污水处理器	2*3m	台	1	

2、技术要求：设备的报价为送到西藏江孜县康卓水库工程项目施工现场的综合交货单价（包括出厂价、运输费、装车费、运输保险费、现场安装费及所有税、费等）。后附上企业资质、授权书等；请提供设备的图片及技术参数、设备配置、现场施工方案。

3、质量要求：

(1) 技术服务：厂家需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负责现场安装与调试服务，并向买方的现场代表提供有关现场安装与调试的技术文件。同时提供操作人员、检修人员的培训服务。投标方货物必须满足国标、设计要求、第三方检验规范，如不满足，造成的所有损失有供货方承担。

(2) 卖方应提供主要设备、配件合格证书、质量证明书等技术资料。

(3) 质量保证期及质保金：质保期为到货验收合格后 6 个月或安装调试完成 3 个月（以先到为准）。

4、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款、税费（13%增值税专用发票）、运费和到交货地点前的保险费等货到现场的所有费用。

三、交货地点

西藏江孜县康卓水库工程项目指定施工现场。

四、交货日期

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0 日内交货。

五、付款方式

本合同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货到施工现场并提供货物的质量证书、合格证及防火检测报告给买方，买方现场验收合格后，卖方须先提供等额的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财务收据。买方于 1 个月内向卖方支付到货货物总金额的 100% 作为到货款及验收款。

六、报价时间及报价格式

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 7 月 21 日 17:00

报价截止时间：2024 年 7 月 23 日 17:00

报价格式：见《报价文件》

七、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文件上传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电子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通过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合格供应商审查，成为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合格供应商后方可参与报价。未办妥成为合格供应商造成报价文件无法上传，责任自负。

2、报价人必须是经国家工商、税务登记注册，并符合项目生产经营范围，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3、报价产品（厂家）有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

4、报价人应具有供应的专业人员及组织货源的能力、经验和运输保障能力。

5、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报价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8、代理商具有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八、其他

1、报价人的产品须满足该项目所在地环境要求，如气候、海拔高度等。

2、报价人能完全满足询价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提供技术性能优良、产品质量上乘可靠、价格合理、交货准时、服务周到的产品。

九、保证金

无。

十、招标服务费

无。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北京大道与团结路交汇处长兴大厦9层4-16

联系人：谢志刚

电 话：13885181019

十二、监督机构

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监督电话：17784552347

2024年7月20日